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27 证券简称:博迈科公告编号:2022-05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7日、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2022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

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拟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21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19年1月25日至2020年1月24日)。

2019年2月27日至2019年12月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615,400股,回购总金额达到回购方案的资金总额上限。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与中介机构、法律顾问进行审核研究后,为确保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条件,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即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截止目前,公司回购股份将满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2019年公司已回购的股份在规定的限售满时仍未使用,应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7日、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全部股份6,615,400股进行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本次注销及变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6,615,400股变更为281,719,277股,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债权人知照的相关事宜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要求行使债权人权利,逾期视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股份不影响债务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股份不影响债务继续实施。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2-092 债券代码:149134 债券简称:22云铜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2月-2022年11月份,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8,699.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发生主体, 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记账科目, 政府补助, 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1、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5,688,290.23元,计入递延收益金额为9,000,000元,冲减成本费用、税金及附加金额为27,463,430.52元,冲减研发费用的金额为790,000.00元。

3. 风险补偿和其他事项

政府补助具体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政府补助收款凭证及拨款文件; 2.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92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22-04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品种名称: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自2022年3月10日至2022年3月10日

●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15,0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 自2022年3月10日至2022年3月10日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22-06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2年10月31日、11月1日、11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08日(星期二)至11月14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通过公众账号@demagroup进行提问。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德马科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请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并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董序先生、董事会秘书:郭俊华女士、财务负责人:陈学军先生、战略市场部部长:黄盛先生、董秘办主任:刘俊先生(如有特殊邀请,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08日(星期二)至11月14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沟通或沟通公司邮箱@demagroup向公司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参与办法

联系人:董秘办办公室 电话:0572-8262610 邮箱:ir@demagroup.com

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日期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共人民币7969.27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部分政府补助项目存在验收条件,需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才能计入当期损益,因此上述上述政府补助2022年的利润将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2022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213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回购的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9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平均成交价为7.71元/股(最高成交价为6.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6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998,32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